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鹏元资信公告【2017】21号

关于将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10 银鸽债”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决定将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鸽投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10 银鸽债”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2016年4月26日，鹏元出具了“10 银鸽债”2016年定期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银鸽投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BBB+，评级展望为稳定，“10 银鸽债”信用等级为BBB+。

2017年1月17日，银鸽投资公告称：河南省人民政府原则同意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银鸽投资控股股东漯河银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漯河银鸽集团”）100%股权暨间接转让漯河银鸽集团所持银鸽投资47.35%股份（转让价格为31.58亿元），受让方为深圳市鳌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鳌迎投资”）。鳌迎投资成立于2010年7月16日，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为

深圳中商华融投资咨询（有限合伙）、自然人孟平。

同时，银鸽投资于2017年1月21日发布2016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称：因汇兑损失增加、部分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预计2016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000万元左右。

考虑到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间接转让银鸽投资事项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是否批准存在不确定性，银鸽投资实际控制人或将由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自然人孟平；银鸽投资经营业绩预亏，鹏元决定将银鸽投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10银鸽债”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观察期内，鹏元将密切关注上述事件的后续进展，并考虑对银鸽投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10银鸽债”信用等级的影响，及时作出调整。

特此公告。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八日

